

证券代码：834258

证券简称：天纵生物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星座路88号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林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
包括2025年度指标完成情况、2025年度工作回顾和2026年度主要工作措施。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
包括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6 年度董事
会工作思路。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3）及《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实现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公司拟不进行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

2.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有关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费用建议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关联关系	2026 年度预计发生额度（万元）
徐林、金玉	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徐林为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总经理	15,000

		金玉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之一、董事、副总经理	
--	--	----------------------------	--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徐林、金玉已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1) 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理财产品；2) 投资金额：任意时点累计金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3)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审批，并由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本项授权期间为一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和经营所需，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6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

各银行实际签订的融资金额为准。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固定资产贷款等，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或相关物权抵押、质押，期限及利率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公司授权总经理全权代表本公司办理各项授信手续的签批工作和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以公司自有资产提供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本项授权期限为一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定期报告豁免披露客户与供应商名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定期报告不披露主要客户与供应商的具体名称，使用“客户一，客户二，客户三，客户四，客户五”、“供应商一，供应商二，供应商三，供应商四，供应商五”以此类推的代替方式进行披露。

2.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